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AGE HOLDINGS CORPORATION

方達控股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1)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ACME BIOSCIENCE, INC.之100%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7月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rontage Labs與目標公司之股份持有人（「賣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Frontage Labs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100%股權，現金代價最高達2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1,500,00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股份購買協議項下交易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毋須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股份購買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7月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rontage Labs與Jason Zhang博士及Zhi-jie Ni博士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Frontage Labs同意收購，而Jason Zhang博士及Zhi-jie Ni博士同意出售100%股權，現金代價最高達2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1,500,000港元）。股份購買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股份購買協議之日期： 2020年7月2日

訂約方： Jason Zhang博士及Zhi-jie Ni博士，作為賣方

Frontage Labs，作為買方

Acme，作為目標公司

代價： 2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1,500,000港元）

目標公司主要為專門從事藥物發現及開發活動之生物製藥公司提供合同研究及定制合成服務。目標公司於美國及中國開展其營運業務。

代價

代價為2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1,500,000港元），其中1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85,250,000港元）將須目標公司達到股份購買協議所載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若干業績目標。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按公平基準磋商，經考慮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溢利及業務前景後釐定。

經考慮由訂約方達致代價所計及之因素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代價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收購股權

於收購事項之前，目標公司由Jason Zhang博士持有85%及Zhi-jie Ni博士持有15%。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間接擁有100%股權之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計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完成

收購事項之完成須待各訂約方已就收購事項取得必要之同意及批准、目標公司之持續有效經營後，方可作實，且概無對目標公司之經營、財務狀況或資產以及其他慣常條件具有或可能合理預期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事項。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貫穿整個藥物發現和開發過程的一體化、科學驅動的研究、分析和開發服務，協助製藥公司實現藥物開發目標。本集團在北美（包括美國及加拿大）提供包括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安全性和毒理學、化學、製造及控制以及生物分析之服務，目前在中國提供化學、製造及控制、生物分析及生物等效性服務。

通過內生增長及潛在收購為客戶提供進一步綜合解決方案，從而擴展本公司之服務範圍是本公司的策略之一。

董事會認為，通過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收購事項將擴大本集團在有機合成、藥物化學及工藝研究開發方面的能力，並將使本集團在藥物發現及早期開發以及其他輔助服務方面取得增長。董事會認為，美國及中國具有良好的業務展望及前景，這亦能潛在提升本集團之收入基礎並鞏固本集團之地位，以便在北美及中國合同研究機構行業提供更全面、優質服務，以滿足未來業務的增長。

董事認為，股份購買協議乃按公平基準磋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2001年1月16日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目標公司為專門從事藥物發現及開發活動之生物製藥公司提供合成與藥物化學及工藝研究開發服務。

以下分別載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目標公司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概要：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除稅前純利	1,524,000	675,000
除稅後純利	1,501,000	617,000

根據目標公司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為3,143,000美元。

有關賣方之資料

賣方為美國個人居民。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股份購買協議項下交易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毋須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詞彙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自賣方收購股權
「生物分析」	指 生物系統中若干化合物之分析及定量化學；涵蓋生物（大分子、蛋白質、DNA、大分子藥物及代謝物）及異生素
「生物等效性」	指 研究評估兩種藥物製劑之預期體內等效性。如果兩種產品被認為是生物等效的，則意味著在適當設計之研究且條件相近之情況下，以相同的摩爾劑量施用藥物時，產品中之活性成分或活性部分在藥物作用部位生效之速率及程度並無顯著差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不時在任之董事會
「買方」或 「Frontage Labs」	指 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一家於2004年4月21日根據美國賓夕法尼亞州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化學、製造及控制」	指	化學、製造及控制，詳細介紹了用於支持臨床研究和行銷應用之檔案中之治療特徵及其製造及質量檢測過程的一個重要及詳細的部分
「本公司」	指	方達控股公司*，一家於2018年4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代價」	指	買方根據股份買賣協議就股權之轉讓將向賣方支付之代價最高達2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01,500,000港元）
「合同研究機構」	指	合同研究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	指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指旨在確定給藥物之吸收和分佈、藥物發揮作用之速率、藥物維持其作用之持續時間以及藥物在被代謝後發生什麼之研究
「股權」	指	目標公司之100%股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一起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賣方」	指	Jason Zhang博士及Zhi-jie Ni博士，均為個人及獨立第三方
「股份購買協議」	指	Frontage Labs、賣方及目標公司於2020年7月2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

「目標公司」或 「Acme」	指	Acme Bioscience, Inc.，一家於2001年1月16日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前，其中Jason Zhang博士及Zhi-jie Ni博士分別擁有其85%及15%之股權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方達控股公司*
主席
李志和博士

香港，2020年7月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志和博士；非執行董事高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軼梵先生、劉二飛先生及王勁松博士。

* 僅供識別